

14

不要相信瘦皮猴廚師的手藝

不要相信瘦皮猴廚師的手藝

曾擔任過全國保齡球館球隊教練的謝明爐先生，有一次在報上說：「天天在球館看人打球，對現代一般消費者的球技，只能以『慘不忍睹』來形容。十人之中，大約只有五人略懂保齡球的打法，而五人中也只有兩人姿態稍稍正確。」謝明爐教練認為這不是此項運動應有的現象。言下似乎也透露出高手的寂寞與無奈。

到泳池去游泳的時候，我也有過類似的感受，只見泳池內的泳客雖然很多，但真正屬於泳技好又能悠哉游哉的享受游泳樂趣的，實在是少之又少。每個人似乎都游得很匆忙，很粗糙。來的目的也各有不同，游泳除外，從洗澡、遊戲到聊天、交友、減肥到做業務買賣……等都有。

一般技藝場合中真正高手出現不多固然是一種事實，但若仔細觀察會發現有一種人特別多：即「好為人師」者眾。不論保齡球、游泳或書法等各種技藝，只要這些活動在進行，自然就會有一些熱心而自以為高明者，提供他們的「寶貴意見」指導別人，當然不能否認他們絕大多數是出於善意的熱心者，但也很容易因此而造成別人學習上的誤導。

## 人之患，在好為人師

大聖人孟子在〈離婁〉章上曾說：「人之患，在好為人師。」

孟夫子這裡指的「師」，說的是一種「好管閒事」的心態，意思是：「凡人有個毛病，就是喜歡指教別人。」不論對事情了解多少，只要是人就難免有忍不住要講別人兩句以示自己高明的毛病。反正隨便「教教」又不須負責任，萬一「猜中了」還可以邀功：「你看！都是我教你的。」

譬如書法，你只要一提起毛筆來寫字，在你的周圍隨即就會出現許多「前輩」、「專家」、「高手」，有的會告訴你「寫碑」比較「雄強」，有的告訴你「寫帖」比較「瀟灑」；有的說用羊毛筆比較好，有的說狼毫筆比較順；有的說歐陽詢比較讚，有的說顏真卿比較強；有人說傳統書法比較好，有人說現代書藝比較棒……。除此，還有很多「偏方」「速成法」，有人要你去學舉重，有人要你學氣功；有人要你去學畫畫，甚至說一定要先買昂貴的碑帖、硯台、毛筆，否則字就寫不好……。有些是好意，有些根本就是在「拉生意」。

有相當的基礎，定力夠的書家，如果已練就了一身「笑罵由他，好字我自書之」的本事，自然不受這些雜音的影響。最可憐的是那些初涉江湖或書法造詣尚淺的初學者，面對來自四面八方眾多「三姑六婆」的意見，真不知道該聽誰的才是。於是今天寫碑，明日換帖，三個月換一枝新筆，半年換一個老師。學費繳了不少，高價的筆、墨、硯台等買了一大堆，冤大頭愈當愈大，結果是字越寫越差，不進反退。

古代就有一個蓋房子的故事，可證明這些「好為人師」者的「影響力」有多大：

有人在大馬路旁蓋房子，快要造好時，有個過路人甲說：「你應該把門窗的方向朝向東邊，這樣，太陽一出來陽光立刻就能照進室內。」房主人覺得有道理，於是把房子拆掉重蓋。

第二次快蓋好時，又來了個過路人乙說：「建房子門窗應該朝向南方，這樣纔會冬暖夏涼。」房主人覺得也對，於是又把房屋拆掉重建。

來往的過路人很多，出主意的人一個接一個，房主人覺得他們

的意見都有道理，於是房子蓋了拆，拆了又蓋，蓋了很多年，房子始終沒有蓋好。

## 幾種「好為人師」者

這些「好為人師」者經常以「高人」或「前輩」或「聰明人」的形象出現在各種場合。本人闖蕩江湖多年，自認為這類的「奇人異士」也碰過不少，在此且介紹幾種「好師輩」的代表類型讓大家認識認識。防備有一天同道們真碰上這些「異人」時，不至於「見『異』思遷」亂了主見。

第一種是「三低秀才」型。

特徵：目空一切，故作姿態，不學無術。

數年前曾在某展覽會場中碰見一位自稱「名書法家」者，他先發問：「你平常看些什麼書啊？」

我說我喜歡老莊。

「太淺了，那種東西在我年輕的時候就讀過了，現在我早就超越那種境界。」（哇塞！連老莊他都嫌「淺」，此人非同小可，豈是泛泛之輩？）

我連忙請教這位前輩平日都讀些什麼「仙書」來著？

「中文書我是不看的，我一向都只看外國原文書。」（這裡我有點納悶，不看中文書，他的書法造詣是怎麼練來的？）

「台灣根本沒有什麼像樣的書法家。像那江某某、臺某某，還有大陸的那個什麼啓某人啦、陳某某啦，以前都曾向我請教過書法……。」（哇！好厲害！）

「我將來會開一次個展，讓大家見識一下真正的書法是什麼樣

子。」（真的很期待，不過自此以後，我始終沒聽說他開書法展的消息，也沒見過他寫的作品。）當時真的是被他唬得一愣一愣的。

近來讀古人笑話書《笑倒》，忽見其中有一則：

一秀才賃僧房讀書，惟事遊玩而已。忽至午歸房，呼童取書來，童持文選，觀之曰：「低。」持漢書，視之曰：「低。」又持史記，觀之曰：「低。」僧大詫曰：「此三書熟其一，足稱飽學，俱云低何也？」試問之，乃取書作枕。

大意是說：有一個秀才租了和尚的房子用來讀書，卻整天只知遊玩。有天中午忽然回家，呼叫書童拿書過來，書童拿了《昭明文選》，秀才看了一眼說：「低。」書童又拿了《漢書》來，秀才看了又說：「低。」書童再拿了《史記》來，秀才看了還是說：「低。」寺裡的和尚聽了非常訝異的說：「這三本書只要熟讀任何其中之一，就足以稱為飽學之士了，他為什麼還一直嫌低呢？」問了秀才之後，才知道原來書不是用來「讀」的，而是用來「當枕頭」。

讀至此，忽然覺得有點「眼熟」，細想之下不禁闔書大笑。原來當年遇見的那位「異人」，不就正是眼前這位「三低秀才」的化身？

第二種是「口是心非」型。

特徵：在你面前教的是一套，背地裡做的又是另一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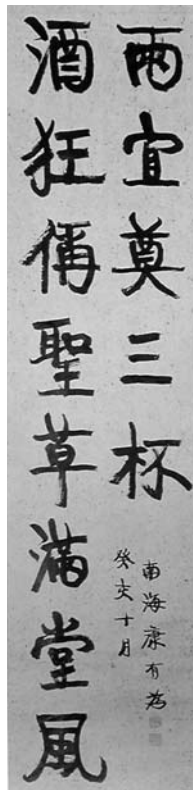
寫字本無定法，書家各展絕招，只是有些人既有「好為人師」的毛病，又怕真本事被學走，因此往往就虛晃一下，甚至還故意誤導學習者的方向。

近代書學家潘伯鷹<sup>1</sup>（圖一）在《書法雜論》中說他的友人周南

1 潘伯鷹（西元1899-1966）原名式，字伯英，近代著名之書論家。兼學碑帖，善行草。著有《中國書法簡論》等。



圖一 潘伯鷹書法「高巖夜吐金碧氣，滿座疑聞錦繡香。」



圖二 康有為書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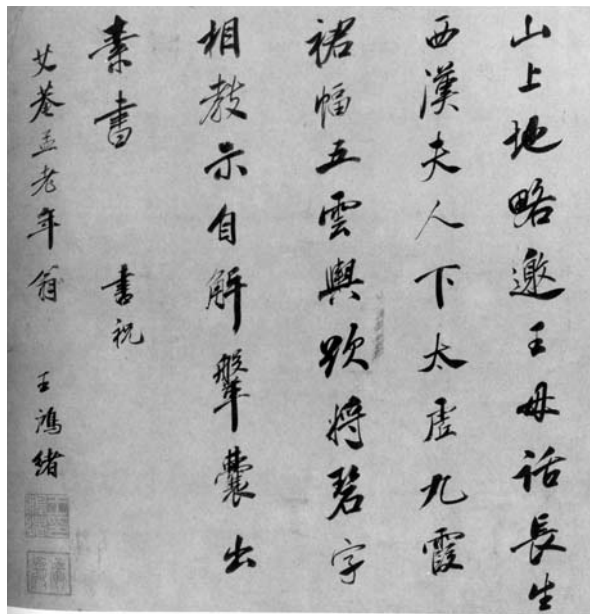


陔曾告訴他，昔日在洛陽吳佩孚大營中遇見康有為（圖二）。康先生主張他用雞毫，周說沒有，康即時贈他兩支。次日康的弟子某君來訪周，即說「你別上先生的當，先生自己平日並不用雞毫！」<sup>2</sup>。康有為雖然人稱「南海聖人」，似乎也喜歡玩這種「仙人亂指路」的遊戲。

2 見潘伯鷹〈書法雜論〉。

雞毛筆因為毛軟價廉，一般被書家視為劣筆不用。但黃庭堅在六十歲後，被貶至偏遠的廣西宜州，生活困苦，因無佳筆可用，就曾以廉價的三錢雞毛筆為友人寫字，在「跋與張載熙書卷尾」云：「張載熙……來乞行草，會予遷入宜州城中，……一日飲屠蘇，頗有書興，案上有墨瀋，而佳筆莫在，因以三錢雞毛筆書此卷，由知者觀之，在手不在筆哉。」黃庭堅認為字寫得好，主因在於人的「手巧」而不是筆，三錢雞毛筆雖不佳，照樣寫得好字。

包世臣的《藝舟雙楫》中記載：橫雲山人<sup>3</sup>（圖三）每次見到外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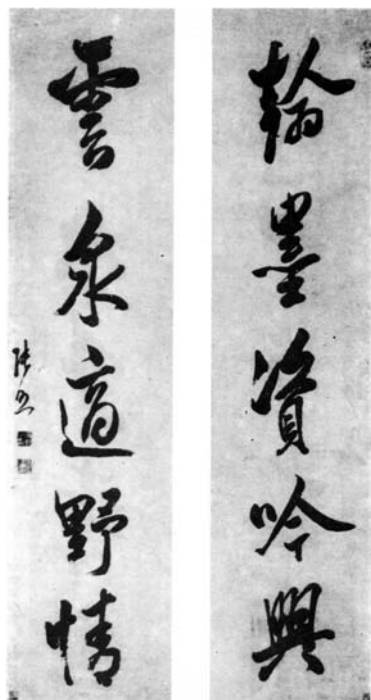
圖三 橫雲山人王鴻緒書法

3 王鴻緒（西元1645-1723）號橫雲山人，清江南華亭（今上海市松江）人，字季友，號儼齋。康熙間進士，官至戶部尚書。康熙三十三年（1694）受命總纂《明史》，詩文有《賜金園集》。



張得天<sup>4</sup>（圖四）寫的書法，就加以責罵。當張得天向橫雲山人請教書法時，山人卻只說：「苦學古人則自得之。」張得天就在山人的寫字樓裡躲了三天，偷看山人是如何寫字，只見山人先請人研滿一盆墨汁，然後就請研墨的人出去，把房門加鎖，再從箱篋裡拿出繩子從屋樑上吊下來架住右肘寫字。張得天就用同樣的方法，練習了一個月後再拿書法去給山人看。山人笑著說：「你一定是偷看了我寫字。」<sup>5</sup>

橫雲山人教外甥寫書法表面上說得好聽：「苦學古人則自得之」。私底下自己卻利用繩索懸樑吊腕的取巧方式寫書法，正是「口



圖四 張得天（張照）作品

- 4 張照（西元1691-1745）清代書法家。字得天，號涇南、天瓶居士，華亭（今上海市松江）人。行草書出入董其昌、米芾。
- 5 見《藝舟雙楫疏證》一四六頁，華正書局。



是心非」的「好師輩」的代表。

第三種是「故作玄虛」型。

特徵：明明是很簡單的事，故意把它弄得很神祕很困難的樣子。

寫書法本來應該是一種樂趣，偏偏有些人把它弄得神祕無比，像在「受罪」一般，何苦？

我寫過一篇有關一個「美國師弟」來台灣學習書法的故事，他的書法老師先寫了一個「永」字做為範本，然後要他「每天練五十遍到一百遍」，他很老實也很聽話的毫不質疑的就寫了三年，美國人說他練到晚上睡覺都常常夢見「永」字在跟他打招呼。後來他有點懷疑這種訓練方法，向老師請求擴大學習範圍時，結果老師居然說：「你的時間還沒到！」他只好繼續拚命練習，就這樣一個「永」字前後居然學了「四年」<sup>6</sup>。

學書法真有這樣困難嗎？我在文末為他慶幸學的不是《千字文》。否則以一個「永」字得練上「四年」，要想寫完《千字文》豈不是需時「四千年」之久？美國人如果能效法「愚公移山」的精神，讓子孫十八代作接力賽都一起來寫，也許會有寫完的一天。

還有一種是有詐財嫌疑的故弄玄虛：

王凱子初次進京城，見到路旁許多人在排隊。他好奇的過去探個究竟，原來大家是在求取「不溺死祕方」。

王凱子於是也跟著排隊。輪到王凱子時只見到棚內有一個老人、一張書桌。書桌上放了個硯台、墨汁和一枝毛筆。

老人向王凱子收了費用十兩後，要王凱子拉起上衣露出肚皮，

6 見拙著《書法家撞牆壁》〈書法現象三則〉篇。

老人持筆濡墨走到王凱子面前，用著專注的神情在他肋骨上畫了一條線……然後，嚴謹的告誡他：

「記住！下水後，千萬不要到水超過這條線的地方去……。」

老人其實也沒什麼了不起的本事，除裝神弄鬼外，不外是想詐兩個錢財花花罷了。

第四種是Mission Impossible<sup>7</sup>，「誇大吹牛」型：

特徵：教你一些只有「超人」才做得到的事。

有些「好師輩」爲了表現書法的博大精深，會用一些古代「超人」誇大不實的偉大事蹟來「激勵」你；譬如像「入木三分」、「鐵杵磨成繡花針」、「池水盡墨」、「日寫萬字」，「筆塚」等等這些名詞，在你決定「效法先賢」之前不妨先聽聽我的意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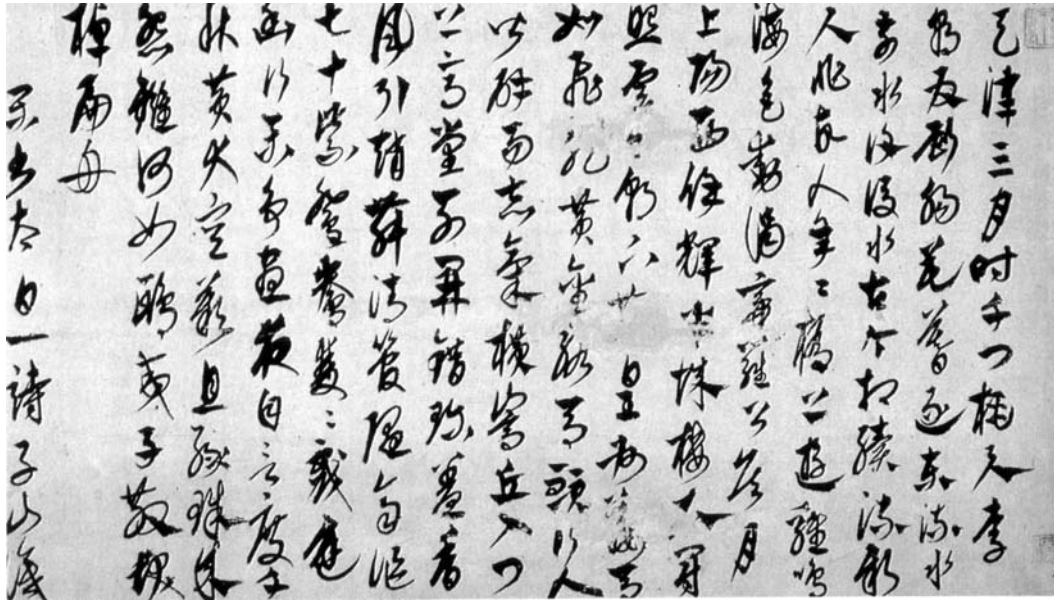
「入木三分」：寫字能夠「力透紙背」就夠令人佩服了，如果你真的做到了「入木三分」其實也沒什麼好得意，那種本事叫做「特異功能」，到夜市或到電視節目裡去表演會很受歡迎，但與書法寫得好壞無關。

「池水盡墨」：家裡如果沒有水缸，用魚缸也可以，先計算一下要花多少時間才能把那五尺長魚缸水寫完，然後你會了解，要想寫到「池水盡墨」可能比電影Mission Impossible的任務還難。

「鐵杵磨成繡花針」：十塊錢的新台幣，可以買一大把，而會花一輩子時間和精力去把鐵杵磨成繡花針的人，讓你猜：這個仁兄的智商應該是多少？

元朝的康里子山（西元1295-1345）（圖五）喜歡和趙孟頫別苗頭，他聽說趙孟頫一日可寫萬字，就說：「余一日寫三萬字，未嘗以力

7 Mission Impossible不可能的任務，美國電影，湯姆克魯斯主演。



圖五 康里子山《李白古風詩卷》——以這樣的行草書體，一天寫三萬字，以八小時計，平均每分鐘至少要「六十二個字」，你認為可能嗎？

倦而輟筆。」一天寫三萬個字，以八小時計，每小時「三千七百五十字」，每分鐘是「六十二又一半」個字，而且還必須在整個過程中不吃、不喝、不上廁所、不休息才辦得到，這種速度恐怕也是吹牛成分較大，欺人之談罷了<sup>8</sup>。

類似這些幾近神話的「傳說」其實都禁不起進一步查證的，只能說是用來勸勵學者用功的一種「善意的謊言」，但是如果你傻乎乎地「跟進」可得三思了，你面對的可能是一件Mission Impossible不可能達成的任務。

8 參見拙著《書法家撞牆壁》〈書法第一瘋手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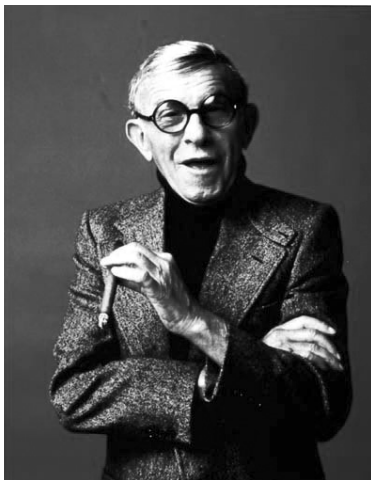
## 不要相信一個瘦皮猴廚子的手藝

所謂「滿罐不響，半罐叮噹」，越是「才疏學淺」的人往往越是愛發表意見「好為人師」，真有才學者通常是謙虛內斂而比較不吭氣的，他們慣於冷眼旁觀，沒有必要絕不輕易出手。依我的看法，大多數的「好師輩」其實都不會比受教者強到那裡去。因此書法想學得好，要先有「識人之明」，能正確判斷「好師輩」的好壞。

西方有一句名言：「不要相信一個瘦皮猴廚師的手藝」。一個長得瘦巴巴，營養不良像隻猴子的廚師，你還能相信他的廚藝嗎？即

使是一天到晚在指導病人如何「去病養生」的醫生，就長壽而言，也不見得高明，醫師們反而是病人的手下敗將（台灣醫師的平均壽命比全國人民總平均還少十年，外科醫師則比所有醫師的平均壽命再少十年<sup>9</sup>。美國老牌諧星喬治柏恩斯（George Burns 1896-1996）（圖六）以百歲高齡辭世，生前有一則最得意也是最愛說的笑話是他的朋友們老愛訓他：「柏老，您已經九十多歲了，還抽雪茄、喝『馬踢你Martini』，眾多美女環繞，醫生贊成您過這樣的生活嗎？」

柏老邊噴雪茄，邊不在乎地答道：「我的醫生？他早已死翹翹了。」



圖六 老牌諧星喬治柏恩斯（George Burns）。

9 據中華民國醫學會的統計，外科醫生的平均壽命是65歲，而國民的平均年齡是在76歲上下。